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代表旗下投资组合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铝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通基金”）《关于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》，财通基金代表旗下投资组合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7,555,697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.2767%），其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，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及/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78,205,160 股（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%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名称：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代表旗下投资组合）
2. 股东持股情况：截至 2018 年 2 月 17 日，财通基金旗下投资组合持有公司股份 137,555,69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2767%，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减持计划

1. 减持原因：自身投资安排。
2. 股份来源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（2016 年）。
3. 减持方式：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及/或其他合法方式。
4. 减持期间：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。其中，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，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进行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

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；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，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进行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。

5. 拟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：减持数量不超过 78,205,160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。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26,068,386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52,136,774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。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。

6. 减持价格：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。

（二）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

1. 财通基金在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中承诺：本次发行的股票，自本次发行结束且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。

2. 截至本公告日，财通基金严格履行了上述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. 财通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、云铝股份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2.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财通基金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财通基金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。

3.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4.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，财通基金将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22 日